



##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S/1997/856  
6 Novem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7年11月6日

喀麦隆、加纳、突尼斯、乌干达和津巴布韦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联合国会员国非洲集团于1997年11月5日召开会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它们讨论了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政府一方与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另一方就洛克比事件发生的争执。

非洲集团授权为调停这项争执而成立的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五人委员会与你见面,以期转达非洲集团要求在下次审查和讨论联合国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制裁时进行公开辩论。

非统组织五人委员会通过此信正式要求公开辩论,同时也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

喀麦隆常驻代表团临时代办  
部长顾问

让-马克·姆佩(签名)

加纳常驻代表

大使

雅各布·博特韦·威尔莫特(签名)

突尼斯常驻代表

大使

阿里·哈沙尼(签名)

乌干达常驻代表

大使

马塞蒂亚·穆隆巴·塞巴库拉·基瓦努卡(签名)

津巴布韦常驻代表

大使

马基文伊卡·托比阿斯·马普兰加(主席)(签名)